

**四川东风南方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四川东风南方机场绵东专营店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6月16日，四川东风南方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根据“四川东风南方机场绵东专营店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环保审批部门的审批决定等相关要求，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保验收，提出竣工环保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四川东风南方机场绵东专营店位于绵阳市经开区机场东路206号，租用四川波鸿实业有限公司闲置厂房3280.47m<sup>2</sup>，建设四川东风南方机场绵东专营店（汽车4S店）。项目分展厅、维修车间两部分；从事汽车销售、售后服务（车辆修理、车辆保养和车辆美容等）。其4S店车辆维修、养护业务主要开展汽车洗车服务、一类机动车维修、保养，并建有车辆保养、汽车维修、钣金、打磨、喷/烤漆房等。项目年维修服务车辆共4500台、销售车辆1500台。4S店定员60人，其汽修人员40人，年工作360天，实行白班9小时。

本项目主要进行汽车销售、汽车维修、保养；不涉及化学品和危险废物运输车辆清洗和维修。

**（二）生产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4S店）于2019年12月16日在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局以（川投资备【2019-510796-81-03-413318】FGQB-0149号）文号备案。2020年6月委托四川世纪鑫海生态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完成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年7月24日绵阳市生态环境局以绵环审批【2020】79号文下达批复。

项目于2020年8月开始建设，2021年1月完成建设，并投入使用。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698万元，其中环保投资40.5万元，占总投资比例为5.8%。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汽车销售、汽车维修车间等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办公生活设施等配套的环保设施等。

###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现场检查，项目建设性质、地点、采用的工艺、防治污染的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项目变动情况如下：

未设置汽车维修危险品库房，将矿物油、清洗剂存放于配件库，油漆暂存于油漆暂存区。危废间面积增加，共 20m<sup>2</sup>，位于维修车间 1F 打磨区域旁。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包括生活污水、生产性废水（车辆清洗废水、车辆维修废水、地面清洁废水）。

##### 1、洗车废水、车辆修理与维护及地面清洁废水

洗车废水、车辆修理与维护及地面清洁废水经厂区隔油沉淀池（2 个，1 个位于维修车间内，1 个位于自动洗车区）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起排入预处理池，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塘汛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排入涪江。

##### 2、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经预处理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经塘汛污水处理厂处理后尾水排入涪江。

#### （二）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为汽车尾气、焊接烟尘、打磨粉尘、调漆有机废气、喷漆及烤漆有机废气。

##### 1、焊接烟尘

汽车的钣金修复，产生焊接烟尘。采用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处理后，车修间无组织排放。

##### 2、打磨粉尘

打磨区域设置隔断帘，打磨粉尘经设备自带一体化集尘系统处理后车间无组织排放。



### 3、喷、烤漆废气

汽车维修保养的喷烤漆房（3间）产生的漆雾，有机废气（调漆、喷漆、烤漆工序）。项目调漆、喷漆和干燥均在喷漆房内进行，产生的有机废气经“负压收集+过滤棉”处理漆雾后，再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排气筒排放。

喷漆及烤漆有机废气经“两层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共3套）处理后汇总至一根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

### 4、汽车废气

维修汽车进出场地、试车均产生的汽车尾气。汽车尾气经车间尾气抽排系统及尾气处理装置处理后外排。

### 5、调漆有机废气

调漆间设置集气罩，调漆废气经过滤棉+活性炭处理后汇总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

## （三）噪声

噪声主要来源于车辆行驶、车辆维修设备、发动机试车等噪声。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空压机设备通过合理布局，车间厂房隔声处理，并采取基础减振、距离衰减等降噪措施以及对进出车辆要加强管理，限制车速，禁鸣喇叭的管理措施。

## （四）固体废物

运营期产生的固废分为一般固体废弃物和危险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如下：

### 1、一般固废

（1）废汽车零部件：主要包括废旧破损车体、废轮胎、废电线、废刹车片、废雨刮器、废玻璃、废安全气囊、废塑料、废砂纸、废包装材料等，分类收集后交由物资回收单位处理。

（2）废包装材料：收集后交由物资回收单位处理。

（3）废焊渣、打磨尘：袋装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4）生活垃圾：生活垃圾经袋装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 2、危险废物

（1）废旧蓄电池废物：车辆维修过程中产生废弃的铅蓄电池，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绵阳岑恒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处置。

（2）废矿物油与隔油池浮油：收集后采用密封桶装储存，暂存于危废暂存间，



定期交由绵阳市天捷能源有限公司处置。

(3) 废香蕉水、废油漆桶、废喷漆罐：收集后采用密封桶装储存，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江油诺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4) 沾染危废的废包装、含油抹布及手套：收集后采用密封桶装储存，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江油诺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5) 废吸附棉：收集后采用密封桶装储存，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江油诺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6) 废活性炭：项目有机废气通过活性炭进行吸附处理，定期进行更换。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江油诺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7) 废遮蔽纸：项目维修过程中产生废遮蔽纸，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江油诺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8) 含油抹布及手套：维修产生的含油抹布、手套，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交由江油诺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 (五) 其它

车间修建专门的区域堆放边角料，并对边角料暂存间进行防渗处理。危废暂存间和油漆存储区域地地面采取重点防渗，地面+墙边采取“SBS 涂层+混凝土+地砖”防渗；并设置围堰。危险废物用专门容器盛装，危废暂存间设置危险废物标示标牌，加强危险废物管理，定期联系处置单位清运。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监测期间，本 4S 店项目车辆维护、修理业务、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符合验收监测条件。根据监测报告验收监测（调查）结论如下：

#### 1、废气（粉尘）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有组织排气筒（DA001）所测指标：烟（粉）尘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二级标准。VOCs、苯、甲苯、二甲苯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均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 3 中表面涂装行业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标准限值。

无组织排放所测项目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监测结果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标准限值；苯、



甲苯、二甲苯、VOCs 监测结果均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表 5 中其他行业无组织排放浓度标准限值。

## 2、废水

项目废水总排口所测项目：pH 值、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石油类、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总磷、总氮监测结果均符合《汽车维修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6877-2011) 表 2 中间接排放标准限值。

## 3、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昼间、夜间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表 1 中 3 类标准排放限值。

## 4、固体废弃物处置

废汽车零部件、废包装材料、无害废渣由物资回收单位回收；危险固废收集后存放在危废暂存间，定期送有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固废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污水纳入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本项目主要污染物控制指标挥发性有机物 $\leq 0.435$  吨/年；项目污染物排放满足总量控制指标。

## 6、公众意见调查结果

本次公众意见调查对厂区周围公司员工共发放调查表 30 份，收回 30 份。调查公众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总体评价为满意或基本满意。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汽修产生的各类污染物经治理后均满足相关污染物排放标准和批复要求，建设项目运营期落实了环保治理措施，未对环境造成影响，未接到公众投诉意见。工程建设对周围的环境影响较小。

## 六、验收结论

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第八条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如下：

- 1、建设单位已按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建成环境保护设施，并与主体工程同时投入使用；
- 2、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和四川省相关标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



批决定及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3、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准后，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及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

4、建设过程中未造成重大环境污染；

5、项目已办理了排污许可证登记；

6、本项目生产设施、环保设施一次建设完成，环保设施满足本项目运行要求；

7、建设单位无违反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受到处罚的情况发生；

8、本次验收报告的基础资料数据详实，内容不存在重大缺项、遗漏，验收结论明确、合理；

9、不存在其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不得通过环境保护验收的情况。

综上，四川东风南方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四川东风南方机场绵东专营店项目”，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要求，验收合格。

####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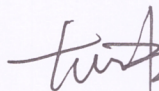
参加验收人员：张骏，黄性，朱静平，文艳，何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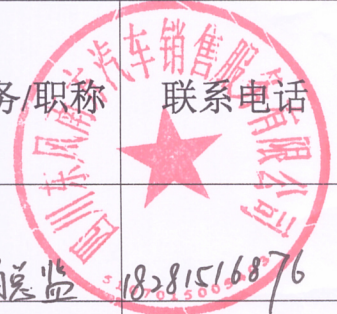
四川东风南方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四川东风南方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四川东风南方机场绵东专营店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

	姓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组长		四川东风南方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营销总监	18281516876
成 员	张 毅	四川久远环保安全咨询公司	高工	13518316821
	黄 彬	西南科技大学	副教授	13890160587
	朱静云	西南科技大学	教授	13981174928
	文金艳	四川东风南方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行政	18281516876
	何广斌	四川东风南方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售后	15182380666



2021年7月13日